公司代码:600736 公司简称:苏州高新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0元(含税),合计分配80,590,503.49元。本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苏州高新 | 600736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宋才俊 | 龚俞勇 |
| 办公地址 |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锦峰路199号锦峰国际商务广场A座20楼 | 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锦峰路199号锦峰国际商务广场A座20楼 |
| 电话 | (0512)67379025 | (0512)67379025 |
| 电子信箱 | song.cj@sndnt.com | gong.yy@sndnt.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房地产行业

交易量"前高后低",下半年市场活跃度骤降。根据统计数据,2021年1-12月,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17.9亿平方米,同比增长1.9%;商品房销售额18.2万亿元,同比增长4.8%。分季度看,全国商品房销售额同比增速依次为88.5%、17.2%、-14.1%和-18.7%。苏州区域,2021年苏州商品房销售面积925.17万平方米,同比增长7.4%;商品房销售单价2.59万元/平方米,同比下降2.0%。

"房住不炒"贯穿全年,房地产调控基调不变。2021年上半年,中央重要会议多次强调坚持"房住不炒"定位不变,坚持稳地价、稳房价、稳预期"三稳"目标不变。下半年,中央及各部委频繁释放房地产积极信号,但"房住不炒"的总基调始终不变。为贯彻落实中央总基调,2021年3月9日,苏州市人民政府印发《苏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坚持"房住不炒"的定位,不断建立和完善房地产调控机制,到2025年基本形成符合市情、购租并举、供需平衡的住房保障体系。

高质量发展产业地产,塑造地产运营新模式。2021年,随着国家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的出台,各省市"十四五"发展规划密集出台,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等成为未来产业发展的重要方向。依托重点城市群和都市圈、开发区、自贸区等区位优势,年内一批特色园区、特色小镇相继发布,产业地产由综合性园区转向"主题、特色"方向,承接人才、资金、技术等创新要素,成为打造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平台。

应对措施:从中央及苏州当前政策、市场表现等角度来看,"房住不炒"的主基调将长期保持不变,对企业与银行端的监管力度不会放松,公司房地产业务将在保持现有经营规模与业绩稳定的前提下加速创新转型,主要措施包括:1、加速销售回款、紧盯融资窗口期,确保现金流安全;2、量入为出,控制拿地节奏、提高拿地质量,聚焦苏州等长三角一二线城市;3、提升产品质量与服务,加强与一线房企的强强合作,着力打造口碑楼盘,加快去化速度;4、打造"产业园运营+高新技术产业投资"的双轮驱动模式,逐步降低对商品房业务的依赖,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二)节能环保

十四五规划定方向,打造绿色循环低碳经济体系。国家十四五规划对中长期生态环保工作进行了系统论述,要求"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实现生态文明建设。2021年,《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年)》等相继出台,国家对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营标准、排放标准要求渐趋严格,人民对水环境改善的感知逐步成为衡量水污染治理的重要依据;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污水资源化利用,成为城镇污水治理行业发展的重要需求。

此外,2021年"双碳"政策密集出台:2月,《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发布,从6个方面部署了重点工作任务,要求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10月,《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发布,明确扎实推进碳达峰的总体行动纲领……打造绿色循环低碳经济体系,成为新形势下生态治理行业发展的重要方向。

提升环保产业活力,碳市场、金融支持工具有序落地。供排水行业,2021年3月《城镇供水价格管理办法》印发,提出建立健全以"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为核心的定价机制,有利于促进城镇供水事业的健康发展。绿色低碳领域,年内《碳排放权登记管理规则(试行)》等规则发布、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正式开始、人民银行推出碳减排支持工具等,"双碳"目标下,绿色低碳产业金融体系逐步完善。

应对措施:公司紧盯行业发展趋势、抢抓市场机遇,一方面积极响应政策号召,加速苏州首座地下污水厂建设,以及旗下5座污水厂的提标改造工作,按照苏州特别排放标准限值提升出水水质,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另一方面,持续推进净水业务向"数字化、智能化"迈进,实现"传统水务"到"智慧水务"的转变,提升运营管理水平。此外,2021年8月,全资子公司绿色低碳公司成立,作为统筹区域绿色低碳产业发展的重要载体,绿色低碳公司将在整合公司已有分布式光伏发电业务的基础上,探索科技住宅、建筑节能改造等相关领域。

(三)战略新兴产业

公司旗下东菱振动主要从事力学环境与可靠性试验的设备制造与测试服务,产品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船舶、轨道交通、汽车、电子等国民经济各领域。

全方位支持战略新兴产业发展。国家十四五规划提出,要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化、集群化、生态化发展;2021年政府通过实施减税降费、发展先进制造业、支持更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成长等措施,加大对制造业助企纾困和发展的支持力度,着力推动制造业从中低端向中高端迈进。

产业规模不断扩大。据统计,2020年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为11.7%,到2025年有望超过17%;高技术制造业、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分别已从2012年的9.4%、28%,提高到2021年的15.1%和32.4%。从增速上看,2016年以来,我国战略新兴产业增加值增速始终高于全部工业增加值增速,集成电路等多个细分领域保持两位数增长。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东菱振动加大人才队伍与技术能力建设,增强核心竞争力;同时,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苏州大学深化产学研合作,依托高校的技术能力资源以及行业平台,聚焦国家重大试验需求、行业发展需求、国内技术空白,开展高端试验装备的联合开发。

详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1年 | 2020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19年 |
|---|---|---|---|---|
| 总资产 | 61,567,222,488.04 | 54,590,181,241.52 | 12.78 | 47,284,111,401.3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9,165,439,472.02 | 9,461,456,400.85 | -3.13 | 9,325,620,938.76 |
| 营业收入 | 11,895,140,955.55 | 10,040,974,432.33 | 18.47 | 9,137,754,086.7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05,460,956.33 | 302,056,586.61 | 34.23 | 353,335,279.6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45,202,009.61 | 126,388,503.76 | 14.89 | 50,584,489.9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47,476,012.67 | 4,205,544,628.93 | -160.57 | -2,705,253,236.9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6945 | 2.15 | 增加1.54个百分点 | 3.0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3 | 0.13 | 76.92 | 0.1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3 | 0.13 | 76.92 | 0.17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月份) | 第二季度(4-6月份) | 第三季度(7-9月份) | 第四季度(10-12月份) |
|---|---|---|---|---|
| 营业收入 | 834,753,883.86 | 982,266,449.53 | 3,505,272,923.18 | 6,572,847,698.9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9,878,650.91 | 82,264,339.54 | 149,184,892.64 | 104,133,073.2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11,089,659.47 | -5,628,273.25 | 111,849,265.85 | 50,070,676.4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75,284,984.92 | 2,520,585,070.91 | -935,524,951.81 | -3,757,251,146.85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 | |
|---|---|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57,447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89,878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苏州苏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 0 | 504,194,894 | 43.79 | 0 | 无 | | 国有法人 |
|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 34,538,714 | 34,538,714 | 3.00 | 0 | 未知 | | 国有法人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8,010,800 | 15,021,200 | 1.30 | 0 | 未知 | | 国有法人 |
|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 0 | 13,341,133 | 1.16 | 0 | 未知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 0 | 9,443,859 | 0.82 | 0 | 未知 | | 国有法人 |
| 陈克春 | -100 | 9,269,968 | 0.81 | 0 | 未知 | | 境内自然人 |
| 杨捷 | 0 | 6,531,000 | 0.57 | 0 | 未知 | | 境内自然人 |
| 陈万源 | 2,156,364 | 6,307,861 | 0.55 | 0 | 未知 | | 境内自然人 |
|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苏高新企业并购管理事务管理单一信托1号 | 0 | 6,086,312 | 0.53 | 0 | 冻结 | 3,098,956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苏州创元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280,000 | 4,975,686 | 0.43 | 0 | 未知 | | 国有法人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其余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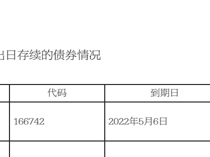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债券名称 | 简称 | 代码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 | 利率(%) |
|---|---|---|---|---|---|
| 苏州高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 | 20污水债 | 166742 | 2022年5月6日 | 100,000,000 | 3.68 |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 20苏新01 | 175363 | 2025年11月17日 | 1,700,000,000 | 3.95 |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 21苏新01 | 175920 | 2026年4月1日 | 800,000,000 | 3.85 |
| 苏州高新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21年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 G21苏旅1 | 196523 | 2024年7月15日 | 100,000,000 | 4.30 |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17苏州高新MTN001 | 101754025.IB | 2024年3月27日 | 730,000,000 | 3.20 |
| 苏州乐园发展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项目收益票据 | 16苏州乐园PRN001 | 121613001.IB | 2023年10月27日 | 160,000,000 | 5.20 |
| 苏州乐园发展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项目收益票据 | 17苏州乐园PRN001 | 121713001.IB | 2024年4月11日 | 40,000,000 | 5.20 |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 17苏州高新MTN002 | 101758035.IB | 2099年12月31日 | 1,400,000,000 | 6.05 |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 19苏州高技PPN002 | 031900447.IB | 2022年5月17日 | 1,000,000,000 | 4.69 |
| 苏州高新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 21苏新旅游PPN001 | 032191169.IB | 2024年10月28日 | 500,000,000 | 4.50 |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 22苏州高技PPN001 | 032280034.IB | 2025年1月12日 | 1,000,000,000 | 3.60 |
| 苏州高新水质净化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 22高新水质PPN001 | 032280250.IB | 2024年3月7日 | 500,000,000 | 3.50 |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 22苏州高技SCP004 | 012281466.IB | 2022年6月24日 | 540,000,000 | 2.30 |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22苏州高技MTN001 | 102280507.IB | 2025年4月18日 | 700,000,000 | 3.26 |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 22苏州高技SCP005 | 012281499.IB | 2022年6月28日 | 200,000,000 | 2.30 |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 22苏州高技SCP006 | 012281563.IB | 2022年6月28日 | 210,000,000 | 2.27 |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 22苏州高技SCP007 | 012281564.IB | 2022年6月28日 | 210,000,000 | 2.25 |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 债券名称 |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
|---|---|
| 苏州高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 | 报告期内,苏州高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已足额支付自2020年5月6日至2021年5月5日期间的利息368万元。 |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 报告期内,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已足额支付自2020年11月17日至2021年11月16日期间的利息6,715万元。 |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报告期内,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已足额支付自2020年3月27日至2021年3月26日期间的利息7070万元。 |
| 苏州乐园发展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项目收益票据 | 报告期内,苏州乐园发展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项目收益票据已足额支付自2020年10月27日至2021年10月26日期间的利息1040万元,兑付本金4000万元。 |
| 苏州乐园发展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项目收益票据 | 报告期内,苏州乐园发展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项目收益票据已足额支付自2020年4月11日至2021年4月10日期间的利息260万元。 |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 报告期内,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已足额支付自2020年8月23日至2021年8月22日期间的利息8470万元。 |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报告期内,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已足额支付自2020年9月21日至2021年9月20日期间的利息3780万元,行使赎回权,兑付本金6亿元。 |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 报告期内,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已足额支付自2020年1月18日至2021年1月17日期间的利息4700万元。 |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 报告期内,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二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已足额支付自2020年5月17日至2021年5月16日期间的利息4690万元。 |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专项扶贫) | 报告期内,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专项扶贫)已足额支付自2020年12月8日至2021年12月7日期间的利息400万元,2021年公司行使调整利率权利,债券持有人全额回售,公司兑付本金1亿元。 |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 报告期内,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已足额支付自2021年3月3日至2021年3月30日期间的利息29.92万元,兑付本金1.5亿元。 |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 报告期内,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已足额支付自2021年9月9日至2021年12月7日期间的利息139.07万元,兑付本金2.4亿元。 |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 报告期内,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已足额支付自2021年9月28日至2021年12月26日期间的利息284.05万元,兑付本金4.8亿元。 |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2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主要指标 | 2021年 | 2020年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资产负债率(%) | 74.72 | 71.66 | 3.06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 145,202,009.61 | 126,388,503.76 | 14.89 |
| EBITDA全部债务比 | 3.38 | 2.98 | 13.42 |
| 利息保障倍数 | 1.00 | 0.81 | 23.46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下"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有关内容。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36 股票简称: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2022-014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7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985,302,271.74元。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0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51,292,90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0,590,503.49元。公司2021年度现金分红占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30.81%。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苏州高新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苏州高新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并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同时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736 股票简称: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2022-015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1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52名、注册会计师2276名、从业人员总数9697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07名。

立信2021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5.2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4.2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65亿元。

2021年度立信为587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7.19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1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29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起诉(仲裁)人 | 被诉(被仲裁)人 | 诉讼(仲裁)事件 | 诉讼(仲裁)金额 | 诉讼(仲裁)结果 |
|---|---|---|---|---|
| 投资者 |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 2014年报 | 预计4,500万元 |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
| 投资者 |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 80万元 |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14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4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2次,涉及从业人员63名。

(注:最近三年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 项目 | 姓名 |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
|---|---|---|---|---|---|
| 项目合伙人 | 唐国骏 | 1999年 | 1999年 | 2004年 | 2018年 |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蒋承毅 | 2006年 | 2007年 | 2006年 | 2018年 |
| 质量控制复核人 | 高飞 | 2003年 | 2000年 | 2000年 | 2021年 |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唐国骏

| 时间 | 上市公司名称 | 职务 |
|---|---|---|
| 2019年、2020年、2021年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合伙人 |
| 2019年、2020年 |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合伙人 |
| 2019年、2020年 | 上海晶丰明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合伙人 |
| 2019年、2020年、2021年 |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合伙人 |
| 2021年 | 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合伙人 |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蒋承毅

| 时间 | 上市公司名称 | 职务 |
|---|---|---|
| 2019年、2020年、2021年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会计师 |
| 2020年、2021年 | 山西仟源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签字会计师 |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高飞

| 时间 | 上市公司名称 | 职务 |
|---|---|---|
| 2019年、2020年 | 天津百利特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合伙人 |
| 2019年、2020年、2021年 |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项目合伙人 |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 | 2020 | 2021 | 增减% |
|---|---|---|---|
|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 400.00 | 512.20 | 28.05 |
|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 46.00 | 46.00 | - |

注:因公司本年度审计工作量增加,审计费用相应有所增加。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立信进行了审查,其在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力、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其在担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及时与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公司经营层进行沟通,切实履行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及时地完成与公司约定的各项审计业务。

综上所述,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立信进行了事前认可:立信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且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在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切实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能够客观、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利益。综上所述,同意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立信在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控审计期间,态度认真、工作严谨、行为规范,结论客观。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地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公司续聘立信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本公司审计工作的预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出具本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预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736 股票简称: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2022-016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

2022年度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新增融资担保额度315亿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12,411万元。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证子公司顺利对外融资且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保证其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董事会授权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新增315亿元的融资担保额度,其中对资产负债率小于等于70%的子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55亿元,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260亿元,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融资担保相关事宜,各子公司担保额度可相互调节。本次授权期限为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本次担保预计事项已于2022年4月25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考虑到公司及各子公司的经营需要,公司拟为各子公司担保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 类别 | 子公司名称 | 2022年预计新增担保金额 | 2021年末担保余额 |
|---|---|---|---|
| 资产负债率>70% | 苏州高新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 2,000,000 | 260,184 |
| | 苏州高新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 400,000 | 185,880 |
| | 苏州高新福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200,000 | 8,300 |
| | 小计 | 2,600,000 | 454,364 |
| 资产负债率≤70% | 苏州高新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300,000 | 436,717 |
| | 苏州东菱振动试验仪器有限公司 | 100,000 | 5,110 |
| | 苏州高新绿色低碳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70,000 | 1,500 |
| | 苏州高新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 | 1,000 |
| | 苏州高新(徐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20,000 | 13,720 |
| | 苏州苏高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 10,000 | 0 |
| | 小计 | 550,000 | 458,047 |
| | 合计 | 3,150,000 | 912,411 |

注:其他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括截至目前其他已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及通过新设立、收购等方式获取的控股子公司,在本年度预计担保总额内可内部调剂使用。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被担保人的情况如下:

苏州高新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2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点为苏州高新区金山路66号(新港大厦),法定代表人为张晓峰。该公司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项目建设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45,465,789,774.82元,所有者权益合计8,527,291,753.40元,负债总额36,938,498,021.42元,其中银行贷款6,032,882,692.31元,流动负债总额31,428,804,971.93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10,563,797,623.35元,净利润202,766,429.67元。

苏州高新水质净化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点为苏州高新区浒关工业园,法定代表人为杜铁军。该公司的经营范围:生活、工业污水的处理;污水厂、泵站的建设和管理;污水水质检测;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污泥接种技术服务;承接市政工程的施工、维修、养护;污水管网、污水泵站等排水设施的运营管理;河道、泵闸等水利设施运营管理;承建河湖水系工程、生态建设工程;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784,371,675.78元,所有者权益合计421,956,537.38元,负债总额2,362,415,138.40元,其中银行贷款1,758,800,000.00元,流动负债总额657,275,094.80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176,776,412.53元,净利润4,537,084.31元。

苏州高新福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点为苏州高新区长江路211号天都商业广场3幢2101-2105、2112-2113室,法定代表人为徐征。该公司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资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医疗器械的批发。(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除外,涉及许可证项目的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215,963,013.34元,所有者权益合计392,107,364.44元,负债总额1,823,855,648.90元,其中银行贷款76,640,000.00元,流动负债总额1,763,753,608.65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172,236,901.83元,净利润44,731,051.51元。

苏州高新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5,503.38万美元,注册地点为苏州市高新区山神湾路2号,法定代表人为金宗韬。该公司经营范围:经营游乐园及其它旅游配套服务设施;宾馆;酒店管理;餐饮服务;餐饮管理;自有物业的管理和出租;苗木、花卉、盆景的培植、设计、销售和售后服务;礼仪服务;泳池经营;停车场管理服务;旅游用品、百货、工艺美术品、服装鞋帽、箱包的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食品互联网销售;酒类经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制作;柜台、摊位出租;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食用农产品零售;票务代理服务;组织体育表演活动;礼仪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8,213,105,533.86元,所有者权益合计2,484,348,589.02元,负债总额5,728,756,944.84元,其中银行贷款3,384,550,000.00元,流动负债总额1,174,622,035.94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262,333,053.60元,净利润-339,479,276.64元。

苏州东菱振动试验仪器有限公司,注册资本8,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点为苏州高新区科技城龙山路2号,法定代表人为府晓宏。该公司经营范围:振动、冲击、碰撞、功放(电源)、各类传感器、环境试验、疲劳试验设备及其测试仪器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和维修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的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811,962,877.50元,所有者权益合计446,649,370.85元,负债总额365,313,506.65元,其中银行贷款50,000,000.00元,流动负债总额295,955,532.16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416,434,533.05元,净利润28,791,078.24元。

苏州高新绿色低碳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点为苏州高新区通安镇华金路225号12号楼5楼D-15,法定代表人为府晓宏。该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能量回收系统研发;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温室气体排放控制技术研发;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研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软件开发;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池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电动自行车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软件销售;温室气体排放控制装备销售;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5G通信技术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气候可行性论证咨询服务;共享自行车服务;园区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单位后勤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67,331,617.26元,所有者权益合计51,312,662.51元,负债总额16,018,954.75元,其中银行贷款15,000,000.00元,流动负债总额6,118,954.75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6,943,199.28元,净利润151,371.45元。

苏州高新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点为苏州高新区运河路2号,法定代表人为杜铁军。该公司经营范围:环保产业的投资;环保新技术、新设备、新产品、新材料的开发及示范推广及综合利用;环保工程、市政工程及工业给排水工程项目投资,建设以及运营管理;水环境综合开发治理;环保、市政工程设计、咨询以及相关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消毒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风机、风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阀门和旋塞销售;日用化学产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环境应急技术装备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水质污染物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大气污染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环境应急检测仪器仪表销售;实验分析仪器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销售代理;再生资源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环境应急治理服务;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环境保护监测;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大气污染治理;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314,910,249.94元,所有者权益合计184,187,706.31元,负债总额130,722,543.63元,其中银行贷款10,000,000.00元,流动负债总额86,105,644.82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64,589,599.23元,净利润11,859,678.11元。

苏州高新(徐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徐州市云龙湖风景区玉带大道9号徐州乐园5#楼,法定代表人为张晓峰。该公司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及咨询;旅游资源开发;游乐场所管理服务;土木工程建筑施工;房屋中介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670,894,756.44元,所有者权益合计1,343,680,386.50元,负债总额327,214,369.94元,其中银行贷款137,200,000.00元,流动负债总额209,513,191.68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37,646,715.48元,净利润66,029,376.59元。

苏州苏高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苏州高新区通安镇华坪路18号12幢,法定代表人为贺明。该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消防技术服务;发电、输电、供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安全咨询服务;电池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制冷、空调设备销售;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运行效能评估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园区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环保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35,539,179.15元,所有者权益合计20,639,949.79元,负债总额14,899,229.36元,其中银行贷款0.00元,流动负债总额11,814,769.16元;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21,051,871.42元,净利润-814,388.65元。

(二)被担保人股东情况

| 被担保人 | 股东名称 | 持股比例 |
|---|---|---|
| 苏州高新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84.94% |
| | 苏州苏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 15.06% |
| 苏州高新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75% |
| | 苏州苏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 25% |
| 苏州高新福瑞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55% |
| | 苏州新区创新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20% |
| | 福田金属箔粉工业株式会社 | 5% |
| | 常青资本(香港)有限公司 | 20% |
| 苏州高新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75% |
| | 金宁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 7.57% |
| | 苏州苏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 17.43% |
| 苏州东菱振动试验仪器有限公司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100% |
| 苏州高新绿色低碳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100% |
| 苏州高新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100% |
| 苏州高新(徐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100% |
| 苏州苏高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55% |
| | 华能江苏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 40% |
| | 苏州汇安投资有限公司 | 5%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上述核定担保额度仅为公司可提供的担保额度,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具体担保金额以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各项事宜,充分考虑了公司以及公司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推动公司下属子公司产业的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2022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新增融资担保总额度为315亿元。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本次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是为了确保公司子公司2022年度生产经营的持续发展,被担保方均为公司子公司,公司承担的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该担保事项并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943,110万元,占公司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60.58%,无逾期担保情况。

六、备查文件目录

1、苏州高新2021年董事会年会(九届五十次)会议决议;

2、苏州高新独立董事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事项的专项说明、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736 股票简称: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2022-017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间歇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使用额度和购买品种: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0亿元间歇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授权理财期限: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一、投资理财概述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使用间歇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预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间歇闲置自有资金择机开展理财活动。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

1、购买品种及使用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0亿元间歇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授权期限

授权期限为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3、资金来源

公司日常资金周转过程中保证资金安全存量而产生的间歇闲置自有资金。

二、对公司的影响

利用短时间内出现的资金冗余,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进行投资,提高资金使用和管理效益。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财务部门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短期资金盈余状况编制短期投资计划,短期投资计划按公司审批权限履行审批程序后实施。

公司拟投资的上述理财产品风险较低,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该项理财投资仍存在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公司财务部门对投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公司审计部门对理财产品的合规性进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0亿元间歇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的管理效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一)苏州高新2021年董事会年会(九届五十次)会议决议;

(二)苏州高新独立董事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事项的专项说明、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736 股票简称: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2022-018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财务资助背景概述

为保证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为以下主体提供财务资助:

1、关联人参股的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及此类子公司控制的公司;

2、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3、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房地产合作项目,在充分预留项目后续经营建设所需资金的基础上,对于暂时闲置的盈余资金,各股东方可同比例调用;其中,外部股东所调用的资金构成公司对外财务资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财务资助的主要内容

(一)董事会授权经营层2022年度为上述对象净增加总额不超过90亿元财务资助,在总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二)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授权经营层决定上述每一笔财务资助的具体事项,包括利率、期限、金额等。

(三)授权期限为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三、风险防范措施

(一)针对关联人参股的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及此类子公司控制的公司

公司可控制其生产经营活动,整体风险可控。

(二)针对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1、遵循同股同权原则,根据合作相关约定,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2、公司密切关注被资助对象的生产经营及运作情况,建立风险预警机制,确保资金安全。

(三)针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房地产项目公司外部股东按股权比例调用的闲置盈余资金

1、在每笔闲置盈余资金调用前,需根据合作协议约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2、在充分预留项目后续建设和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后,在闲置盈余资金范围内遵循同股同权原则提供财务资助;

3、如项目后续出现资金缺口,各股东方应该按照项目公司的通知要求及时归还已调用的闲置盈余资金,用于项目建设运营;

4、公司密切关注合作项目其他股东方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情况,积极防范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相关主体提供财务资助,旨在保证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已建立风险预警机制,相关风险可控。本事项公开、公正、公平,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736 股票简称: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2022-019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控股子公司苏州高新进口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贸公司")2022年度与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创业")日常购销总额不超过8,000万元。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东方创业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0,026.32万元。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陈乃轶先生回避表决,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预计2022年度商贸公司与东方创业日常购销总额不超过8,000万元。

公司董事陈乃轶先生为东方创业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秘书宋才俊先生为东方创业董事,根据《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需提交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东方创业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0,026.32万元,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

二、关联方介绍

1、关联方名称: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3、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707号2221室

4、法定代表人:赵晓东

5、注册资本:52,224.1739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自营和代理除国家统一组织或核定经营的进出口商品以外的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三来一补"和进料加工,生物、医药化工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国际货运代理,实业和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对销贸易、转口贸易和服务贸易,销售:服装服饰、鞋帽、针织品、皮革制品、箱包、日用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东方创业49.35%股份。

8、关联关系: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东方创业持有公司34,538,71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00%,东方创业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陈乃轶先生为公司董事;公司持有东方创业41,095,890股股份,占东方创业总股本的比例为4.73%,公司董事会秘书宋才俊先生为东方创业董事。东方创业持有商贸公司33.33%股份。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东方创业的关联交易金额为10,026.32万元。除此之外,公司与东方创业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9、最近一年财务情况: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东方创业资产总额184.34亿元,资产净额69.15亿元;202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35.49亿元,净利润3.81亿元。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商贸公司与东方创业的日常购销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立足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国家战略,瞄准"沪苏同城化"发展大趋势,与东方创业、苏州高新区综保区合资设立商贸公司,打造进博会"虹桥品汇苏州港",目前已于苏州乐园森林世界、天都大厦、周庄古镇落地。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充分利用关联法人的资源,进一步提升公司商贸品牌的市场影响力,保障经营工作顺利开展。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双方共同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本次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陈乃轶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关联交易。

(二)独立董事关于本次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1、程序性。我们已在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之前,认真审查董事会提供的相关资料,并充分了解公司关联交易背景信息,针对相关情况进行了必要的沟通;同时,关联董事陈乃轶先生对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公平性。我们认为,本次提交审议的《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依据了关联交易公允性原则,履行了合法程序,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上述关联交易方案合理、切实可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上述关联交易。

六、上网公告附件

苏州高新独立董事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事项的专项说明、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736 股票简称: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2022-020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将影响公司2021年度利润总额767,149,551.22元,影响公司2021年度净利润579,468,830.98元,影响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3,148,379.48元。

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概述

为客观反映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进行了分析和评估,经测试,公司认为存货存在一定的跌价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存在跌价迹象的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二、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具体说明

公司基于审慎的市场策略,在2021年末对存货全面梳理的基础上,按照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的差额,对存在风险的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依据2021年12月31日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的差额计算,房地产板块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767,149,551.22元。具体情况如下:

| 项目类别 | 计提金额(元) |
|---|---|
| 开发成本: | 539,965,344.93 |
| 其中:苏州新泓建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尚云庭) | 47,926,481.90 |
| 苏州新禹融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山云轩) | 24,785,446.13 |
| 苏州工业园区园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悦云庭) | 88,698,491.74 |
| 苏州高新(滁州)置地有限公司(东方玖著) | 24,059,040.30 |
| 苏州新晟捷置地有限公司(滨河四季云庭) | 92,178,234.47 |
| 苏州新碧捷置业有限公司(山樾云庭) | 1,872,109.35 |
| 苏州新常捷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高贤云庭) | 60,387,245.43 |
| 合肥新辉皓辰地产有限公司(中央公园) | 200,058,295.61 |
| 完工开发产品: | 227,184,206.29 |
| 其中:苏州高新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天都大厦) | -14,554,436.27 |
| 苏州高新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名仕花园) | 3,995,000.00 |
| 苏州高新地产集团有限公司(熙境云庭) | 184,137.15 |
| 苏州高新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吴江分公司(吴江天城) | 12,732.51 |
| 苏州高新地产(扬州)有限公司(名泽园) | 16,426,670.24 |
| 苏州高新万科置地有限公司(遇见山) | 1,275,643.62 |
| 苏州新禹溪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山云庭) | 164,711,962.80 |
| 苏州高新(滁州)置地有限公司(东方玖著) | 535,390.62 |
| 苏州新碧捷置业有限公司(山樾云庭) | 71,577,604.10 |
| 合肥新辉皓辰地产有限公司(中央公园) | -18,333,987.14 |
| 徐州苏科置业有限公司(未来城) | 1,353,488.66 |
| 合计 | 767,149,551.22 |

三、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将影响公司2021年度利润总额767,149,551.22元,影响公司2021年度净利润579,468,830.98元,影响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3,148,379.48元。

四、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存货减值准备的意见

董事会意见:公司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依据充分,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公司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能够更加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

监事会意见:公司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736 股票简称: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2022-012

##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董事会年会(九届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于2022年4月25日在苏州高新区锦峰路199号锦峰国际商务广场A座19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实到董事9名(受新冠疫情影响,董事陈乃轶,独立董事周中胜、方先明、史丽萍以视频方式参会)。公司监事、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与会董事按照客观、公正、谨慎的原则,经认真审议、依法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苏州高新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2、 审议通过了《苏州高新2021年度财务决算及2022年度财务预算》;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3、 审议通过了《苏州高新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2021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0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51,292,907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80,590,503.49元。公司2021年度现金分红占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30.81%。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苏州高新2021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高新2021年年度报告》及《苏州高新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本公司审计工作的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苏州高新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高新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苏州高新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高新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出具本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向部分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22年向部分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额为500亿元人民币,在总额度不突破的情况下,各金融机构的授信额度可作增减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新增315亿元的融资担保额度,其中对资产负债率小于等于70%的子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55亿元,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260亿元,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融资担保相关事宜,各子公司担保额度可相互调节。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2年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额度的公告》。

1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授权公司2022年在银行间交易商协会、交易所、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保险协会等机构发行包括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PPN、中期票据、并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永续中期票据、公司债、绿色债、债权融资计划、保险债权投资计划、海外债等在内的债务融资工具,总规模不超过100亿元,根据市场情况择优发行。通过债务融资工具募集的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置换原有借款以及项目建设等用途。有关债务融资工具的规模、期限、利率、发行方式等相关发行条款需遵守相关规则的规定。

同时,同意由公司经营层全权处理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在可发行的额度范围内,确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PPN、中期票据、并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永续中期票据、公司债、绿色债、债权融资计划、保险债权投资计划、海外债等。

(2)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和相关规则规定,确定每次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条款和条件,包括但不限于每次实际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金额、利率、期限、发行时间、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发行配售安排、是否设置回售条款和赎回条款、评级安排、担保事项等;

(3)就每次发行债务融资工具作出所有必要和附带的行动及步骤,包括但不限于聘请中介机构,向相关监管机构申请办理每次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的审批、登记、备案等手续,签署与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

(4)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公司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定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6)办理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相关、且上述未提及到的其他事项。

(7)上述授权事项自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使用间歇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0亿元间歇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为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间歇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1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提供财务资助的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证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为以下主体提供财务资助:

(1)关联人参股的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及此类子公司控制的公司;

(2)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3)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房地产合作项目,在充分预留项目后续经营建设所需资金的基础上,对于暂时闲置的盈余资金,各股东方可同比例调用;其中,外部股东所调用的资金构成公司对外财务资助。

董事会授权经营层2022年度为上述对象净增加总额不超过90亿元财务资助,在总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经营层决定上述每一笔财务资助的具体事项,包括利率、期限、金额等。授权期限为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2年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土地竞拍专项授权的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授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为日常经营所需购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累计土地成交金额(若采取联合竞买方式,则为公司参与竞拍时所持权益比例对应的出资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授权期限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2022年度苏州高新进口商贸有限公司与东方创业日常关联购销总额不超过8,000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8票(董事陈乃轶回避表决),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16、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经营层择机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议案》;

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公司经营和财务情况并结合证券市场走势,择机处置公司目前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江苏银行无限售流通股,授权期限为自2021年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17、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聘请了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浙江)有限公司对东菱振动相关资产组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包含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苏州东菱振动试验仪器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浙联评报字[2022]第164号)。根据该评估报告,在评估基准日2021年12月31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值为26,034.73万元,可收回金额不低于24,890.97万元。

2021年度,公司确认东菱振动整体商誉减值准备1,143.7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商誉减值准备841.00万元,该项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公司2021年度损益,相应减少了公司2021年净利润,导致公司2021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相应减少841.00万元。本次计提完成后,商誉余额为94,734,260.42元。

董事会意见:公司2021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18、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

公司基于审慎的市场策略,在2021年末对存货全面梳理的基础上,按照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的差额,对存在风险的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依据2021年12月31日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成本的差额计算,房地产板块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767,149,551.22元。

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将影响公司2021年度利润总额767,149,551.22元,影响公司2021年度净利润579,468,830.98元,影响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3,148,379.48元。

董事会意见:公司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依据充分,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公告》。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苏州高新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高新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21、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经征求相关股东意见,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提名王平先生、沈明先生、龙娟女士、屈晓云女士、张晓峰先生、陈乃轶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周中胜先生、方先明先生、史丽萍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上述候选人将由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董事和独立董事分别进行表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正式任职,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任期三年。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2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因本次董事会及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部分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2年5月17日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

(下转B406版)